

广东省东莞市律师协会

关于为会员单位及其人员提供车辆保险投保优惠的通知

各律师事务所、市法律援助处：

为增加会员福利，东莞市律师协会经与中国平安财产保险东莞分公司进行多次磋商，最终签订了投保条件更为优惠的“东莞市律师协会车辆保险协议”。

该协议不但在保费条件上为广大会员单位争取了巨大优惠，而且在后续服务上可让会员享受个人投保的各种VIP专属服务，现将有关协议主要内容转发如下：

一、投保险种包括交强险和机动车辆商业保险，商业险投保组合多样，因受市场浮动影响，具体优惠幅度请咨询保险公司投保专员。

二、专属VIP、理赔便捷。

（一）可代办年审；

（二）异地出险：全国通赔；

（三）24小时×365天提供定损服务；

（四）赔款结案时效（提供资料完整情况下）：赔款金额10000元（含）以下，1个工作日；赔款金额10000元—100000元（含），3个工作日；赔款金额100000元以上，5个工作日。

三、投保方式由投保人或者本所指定一名行政人员直

接登录 <https://www.wenjuan.in/s/aiuu6n/>，认真填写投保信息；市律师协会秘书处于每月 3 日前汇总车辆保险人员信息报送保险公司；平安保险东莞分公司于每月 6 日前统一投保（遇周末或节假日自动顺延）。因汇总信息和办理投保需要一定时间，建议投保人尽量提前一个月联系投保，以免过时脱保。

四、根据协议，平安保险东莞分公司承保全市律师、实习律师、律师事务所行政人员及律协秘书处工作人员以自愿为原则购买的车辆保险。理赔时，律师出具执业证，实习律师、律师事务所行政人员及律协秘书处工作人员出具单位证明，即可享受协议服务。

请各单位及时将协议内容传达给本单位律师、实习律师、行政人员，及时为有需要的人员填报信息并协助办理理赔手续。

车辆保险投保具体事宜可直接联系投保专员李翔，联系电话：0769-22881547，17688600495 邮箱：lixiang329@pingan.com.cn

秘书处联系人：梁艳青，联系电话：22459905，E-MALL: 1213119376@qq.com。

附件：东莞市律师协会车辆保险协议

